

证券代码：831881

证券简称：谦泰亨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江西谦泰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1月16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王雷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浦同春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

浦同春，男，1989年3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高中。2009.05-2010.06，深圳富强鑫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，生产技术员；2010.06-2023.08，东莞市鑫聚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工程部课长，2023.08-至今，江西鑫航兴新材料有限公司，品质工程部经理。

王雷，男，1969年12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初中。1990.06-2007.08自主创业；2007.08-2008.09，深圳市鑫佳鑫五金制品有限公司，人事行政；2008.10-2010.05，深圳市鸿富鑫精密工业有限公司，人事行政；2010.05-2023.02，东莞市鑫聚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人事行政；2023.02-至今，江西鑫航兴新材料有限公司，生产部副机手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公司本次董事换届选举是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进行的正常换届选举，符合公司经营管理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江西谦泰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江西谦泰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1月17日